

加拿大（2025年1月27日）

所需证明文件 (即经执业医师或受权卫生主管部门签发/ 批准的证明文件)	限制 (即质量和(或)数量方面的限制)	国家主管部门 (如需了解进一步详情, 请与 国家主管部门联系)
<p>a) 有效的医生处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b) 经居住国卫生主管部门核准的医生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p> <p>c) 由目的地国卫生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p> <p>d) 向目的地国海关出示原始处方 <input type="checkbox"/></p> <p>e) 如有其他类型的文件, 请予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须凭处方获取药物, 且须将药物保存在原包装中, 标签保持完整。 2. 药物必须用于旅客个人医疗用途, 或旅客负责照顾的同行人员(如儿童或老人)的医疗用途。 3. 在入境加拿大时, 须始终向加拿大边境服务局官员申报含有受管制物质或大麻的处方药。在加拿大境外旅行时, 含有受管制物质的处方药不得违反目的地国家的法律法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天数 / 数量/剂量</p> <p>麻醉品和其他受管制物质: 无论是入境还是出境, 除非持有处方, 否则携带受管制物质或非法物质跨越加拿大边境均属违法行为。</p> <p>携带含有受管制物质的处方药前往加拿大: 前往加拿大可携带的处方药数量有限制, 尤其是含有受管制物质或大麻的处方药。在大多数情况下, 数量不得超过单个疗程或30天用量(以较少者为准)。关于受《苯二氮草类药物和其他目标物质条例》管制的物质, 旅客最多可进口或出口90天的用量。</p> <p>大麻: 虽然2018年大麻在加拿大合法化, 但无论是入境还是出境, 携带大麻跨越加拿大边境均属非法行为。这包括含有大麻的产品, 例如可食用大麻、大麻提取物和大麻外用品, 以及所有含大麻二酚的产品。若携带任何形式的大麻入境加拿大, 须向加拿大边境服务局申报。否则将构成严重的刑事犯罪, 可能会被逮捕和起诉。</p> <p>关于携带含有受管制物质或大麻的处方药前往加拿大的更多信息: 请参阅以下网页: Drugs, alcohol and travel - Travel.gc.ca。</p>	<p>有关携带医用大麻或受管制物质前往加拿大的任何问题, 请联系:</p> <p>关于受管制物质: compliance-conformite@hc-sc.gc.ca</p> <p>关于大麻: cannabis-exemption@hc-sc.gc.ca</p>